

# 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

## 第五課：你們必須重生 (約三 1-12)

許多人都熟悉這句話：「你們必須重生」。西方基督教圈子裡的某些宗派，更以這句話作為他們的招牌信息；因此很容易人們會把這句話跟這些宗派連繫在一起，而誤以為這是他們的專利。事實上我們必須認識清楚，這句吸引人的話乃是耶穌親口講的，而且更重要的是：「你們必須重生」這句話，是祂用來回答世人所能問的一個最深刻的問題之時所給的答案。這個最深刻的問題簡單說來就是：「我要作甚麼才能夠得到永遠的生命？」就在這個問題及其答案當中，我們可以找到整個福音信息的要點。當耶穌開始了祂三年半之久的事奉，人們不斷地聽見祂所傳講信息以及所行神蹟的故事；不管祂到哪裡去，耶穌總會吸引各種人來接近祂，而祂的信息總會要人作出抉擇，有些人因此就離開祂了。聖經記載：耶穌又開始祂的行程。那時，有一個人跑過來，跪在祂面前，問祂說「良善的老師，我當作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穌對他說：「…誠命你是知道的：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證供，不可欺詐，當孝敬父母。」他對耶穌說：「老師，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耶穌看著他，就愛他，對他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定有財寶在天上，而且你要來跟從我。」那人聽見這話，就變了臉色，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財產很多。(可十 17-22)

耶穌所傳講的信息有時候領受起來不見得那麼容易，我個人懷疑如果把祂的某些激進的信息，用現代的語言在今日的教會中傳講，會受到大家歡迎或接受嗎？從聖經裡面的記載可以清楚看見，人們對於耶穌的教導常會有不尋常的反應。祂所講的話和一般的文士或者法利賽人的教導有很大的不同。聽見祂講話的人明顯會感受到祂這個人真的與眾不同。祂的教導帶著權柄，似乎一切聽起來是那麼真實，因此會有許多人想要跟祂在一起；因為跟祂在一起他們不會有甚麼損失。然而對於另外一些人而言，例如當日的宗教領袖們來說，他們就得顧惜自己的羽毛了，因為似乎認為祂有點走極端。也許他們中間有些人受到祂的吸引，然而為了自己的身份地位，他們寧可選擇與耶穌保持距離。他們知道如果跟隨耶穌或者認可祂的教導，就會被貼上標籤並且冒著喪失自己名譽的危險；因為最高領導群已經開始把耶穌定位，說祂是一個異端、行魔法者和宗教狂。耶穌當年如何受毀謗，成為一個爭論性的人物；祂今日仍然照樣受毀謗而且是一個爭論性的人物。

聖經記載：他們到了迦百農，耶穌隨即在安息日進入會堂教導人。大家對祂的教訓都很驚奇，因為祂教導他們，像一個有權柄的人，不像經學家。就在那時會堂裡有一個被污靈附著的人，喊叫起來，說：「拿撒勒人耶穌，我們跟祢有甚麼關係呢？祢來毀滅我們嗎？我知道祢是誰，祢是

神的聖者。」耶穌斥責他說：「住口！從他身上出來！」污靈使那人抽瘋大聲喊叫，就從他身上出來了。眾人都很驚訝，於是彼此對問說：「這是怎麼一回事？是個有權能的新道理啊！祂吩咐污靈，污靈竟服從了祂！」（可一 21-27）

當大家與耶穌有所接觸，在每個人心中就會發出自然的疑問：「這個人是誰啊？」「祂到底從哪裡得到這樣的權柄呢？」「這是怎麼一回事？是個有權能的新道理啊！祂吩咐污靈，污靈竟服從了祂！」如果一個人心中作出的結論是：祂就是那位要來的彌賽亞，那麼接下去他必須面對的問題就是：「我應該作出怎樣的回應呢？」

接下來我們要聚焦於兩位歷史上生在不同世紀中的真理追尋者，他們分別為約翰衛斯理和本課主題經文中所要提到的尼哥底母。他們所受的教育以及宗教背景，同樣讓他們爬升到一群受人尊重和景仰的地位當中，乃是他們那時代中既明智、又熱心的宗教領袖。儘管人們仰仗從他們口中得到屬靈的引導，然而在他們內心當中對於自己的屬靈旅程和永遠的命定仍然滿有疑問。讓我們來看這兩個人相當類似的故事，以及他們所追尋的真理。

約翰衛斯理就是循理會這個基督教宗派的創建者，出生於 1703 年，他的父親是英國 Epworth 教區的牧師，他乃是家中的第十五個孩子。五歲的時候他有了一次死裡逃生的經歷；教區牧師的宿舍發生大火，當時他在樓上。有一群人從外面以疊羅漢的方式爬到窗口把他救了出來，就在這一瞬間，整個屋頂崩塌了下來。這次的經歷在他幼小的心靈中銘刻了極深的印象，他長大後自己心知肚明，他的生命有如「從火中抽出的一根柴」，乃是神特別保留下來、分別為聖要承擔甚麼特殊任務的。

他十八歲的時候上了牛津大學，和自己的兄弟查理衛斯理一起成立「牛津大學聖潔會」，他們的宗旨就是過一個聖潔、循理的生活方式，時常禁食、禱告、研經、探監、賙濟窮人。也因著這緣故，他們後來就被稱為循理會。事實上他追求如此嚴格律己、為神為人過一個犧牲奉獻的生活到一個地步，而把自己的身體與健康全糟蹋了。儘管他是如此認真地追求屬靈的聖潔，可是內心卻依然感到無盡的空虛，無法經歷那種在神裡面的喜樂與平安。於是他心中開始質疑，他這種追求神恩寵的方式是否真的能結出果子？他也不得不承認在他的信仰中，或許應該還有甚麼東西是他所疏漏掉的。

他決定換個環境，前往美國向那些未曾認識耶穌基督的印第安人異教徒傳福音。在出發前的日記中他寫下自己的心願：「我主要的動機其實是盼望自己的靈魂得贖，藉著向異教徒傳福音，我盼望自己能夠真正明白耶穌基督福音的大能和真義。」在橫渡大西洋的海船上遇見非常強烈的風暴，似乎一切生還的指望都沒了。出於神的預備，在這條海船上也有一群摩拉維亞兄弟會的信徒，他們想要前往喬治亞州的印第安人當中服事。在風暴中當約翰衛斯理驚惶無措、對永生毫無確據時，神

讓他看見這群人似乎那麼篤定地在喜樂中唱詩讚美敬拜神。於是他認識到自己既然對於永生毫無確據，他怎麼可能把福音傳給別人呢？事後他在日記中如此寫著：「我前往美國，想要叫印第安人悔改認識神，可是誰能夠來叫我真正悔改認識神呢？」在船上他開始結交這群摩拉維亞兄弟會的信徒，而且從他們那裡得知：原來神的義乃是一種恩典，藉著人的信而白白賜給人的；無法藉著人的行為或者工作來向神換取。之後他在倫敦一次摩拉維亞信徒的特會中經歷了聖靈的澆灌，說：「我覺得自己的心整個溫暖又甦醒了過來！」在他裡面有些事情真實地發生了改變，他的生命被更新了。而且當他開始傳講不再靠著行為，卻是純粹因信稱義的真理之後，他也真正看見自己事奉的果效。

請分享你生命中是否有如此的經歷，你確知裡面發生了改變，然而卻無法提出任何外在的證明。

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猶太人的官長。他夜間來到耶穌那裡，對祂說：「拉比，我們知道祢是從神那裡來的教師，因為如果沒有神同在，祢所行的這些神蹟，就沒有人能行。」耶穌回答：「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尼哥底母說：「人老了，怎能重生呢？難道他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耶穌回答：「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你不要因為我對你說『你們必須重生』而感到希奇。風隨意而吹，你聽見它的響聲，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這樣。」尼哥底母說：「怎能有這事呢？」耶穌說：「你是以色列人的教師，還不明白這事嗎？我實實在在告訴你，我們知道的，才講論；見過的，就作證，然而你們卻不接受我們的見證。我對你們講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如果講天上的事，怎能相信呢？」(約三 1-12)

從這段經文中，我們可以歸結出哪三件關乎尼哥底母背景的事情呢？

**第一**，他是個法利賽人(第一節)。所謂法利賽人，乃是一群深度委身於遵守經學家和文士所作有關律法的一切解釋以及細節規定的人；他們帶著極端的宗教情操，總數大概不會超過六千個人。對於法利賽人而言，他們覺得單只遵守摩西五經裡面的誡命不夠完全，他們希望每一條誡命都能清楚定義，而且被寫成非常實際又精準的規定。舉例來說，既然安息日不可作工，那麼，「不可作工」是甚麼意思呢？安息日可以出去散步嗎？走路算不算是作工？那麼，走路時可不可以拿點東西或者可以走多長的路？這一切連帶的相關問題研究起來可真算得上一門博大精深的學問。為此猶太人的文士花了大量的時間和精力寫出一部名叫「他爾目」(Thalmud) 的 63 卷巨著，來定義並解釋律法的所有細節與規定。法利賽人就是委身於遵守「他爾目」一切細節的人。

**第二**，尼哥底母不僅是個法利賽人，他也是猶太人執政審議會七十個成員當中的一位。這個通常被稱為公議會猶太人事務的最高法院，有權管轄全世界每一個猶太人。

**第三**，耶穌說尼哥底母是「以色列人的教師」(第十節)，每一個猶太人，包含耶穌在內，都該知道他是誰。在希臘原文中，尼哥底母的這個名銜是加上定冠詞的，表明尼哥底母乃是當時以色列人的教師長。意思是說他乃是教師中的教師，說不定會有許多文士，都在等候著要向他請教有關律法枝枝節節的問題，以便全守法利賽人的義。

具有像尼哥底母這樣身份地位的人，為甚麼會在夜間來到耶穌那裡？你猜他心中可能還藏著甚麼問題，是他沒有機會完全說出來的？

這段經文之前聖經剛剛記載：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許多人看見祂所行的神蹟，就信了祂的名。(約二 23) 所以我們不妨假設耶穌和尼哥底母的這場面談是發生於耶路撒冷的某個地方。耶穌後來曾說：「我向來對世人講話都是公開的，我常常在會堂和聖殿裡，就是在所有猶太人聚集的地方教導人。」(約十八 20) 因此我們不妨另外再假設，尼哥底母也留意到耶穌在耶路撒冷所行的神蹟奇事。那麼，他為甚麼會在夜間來訪呢？可能的原因有許多：**第一**，他注意到耶穌在白天忙得團團轉，而他希望自己能夠得到充裕的時間好好請教耶穌，因此最理想的時間當然是在夜間了。**第二**，具有像尼哥底母這樣身份地位的人，說不定白天根本也忙得抽不出時間來，哪有時間和精力來思考自己心靈中的難題，並尋求其答案呢？因此只能等到夜間才來訪問耶穌。**第三**，尼哥底母不願意公議會中的同僚或者仇敵知道這事，而授人以把柄來批評或者嘲諷他。他知道白天祭司長或許派有間諜在觀察耶穌的一舉一動，所以夜間來訪應該會比較安全。聖經後來記載：

法利賽人聽見群眾紛紛議論這些關於耶穌的事，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就派差役去逮捕耶穌。群眾因為耶穌的緣故，就起了紛爭。他們中間有人想逮捕耶穌，只是沒有人下手。差役回到祭司長和法利賽人那裡。他們就問差役：「你們為甚麼沒有把祂帶來？」差役回答：「從來沒有人像祂這樣講話的！」法利賽人說：「連你們也受了欺騙嗎？官長或法利賽人中間，有誰是信祂的呢？至於這群不明白律法的人，他們是可咒詛的。」他們當中有一個人，就是以前來見耶穌的尼哥底母，對他們說：「如果不先聽取人的口供，查明他所作的事，我們的律法怎能把他定罪呢？」他們回答：「你也是從加利利出來的嗎？你去考查一下，就知道先知是不會從加利利興起的。」於是各人都回家去了。(約七 32, 43-53)

你可曾因為對耶穌產生了興趣而受到別人的譏諷或者敵視嗎？他們對你說些甚麼？你又如何面對或者處理？

我們靈魂的仇敵撒旦，會想方設法恐嚇並攔阻我們，叫我們不敢公開地在人面前分享自己對耶穌基督的信仰。當我們隱藏自己的所是和所信，一種貧乏的靈就會牢牢地轄制我們。聖經說：「惡人雖然沒有人追趕，仍然逃跑；義人卻像獅子，放膽無懼。」(箴二十八 1) 身處不信的人當中，只要有機會為耶穌基督作見證，我們就要放膽無懼！

不管尼哥底母是基於甚麼原因才於夜間來訪問耶穌，很明顯的就是他心中正激盪著某些事情。儘管尼哥底母一生中已有了不少的成就，然而他深信耶穌的身上一定有些東西是他自己所沒有的。他沒有機會說明自己來找耶穌的目的，只不過剛剛說到了自己的觀察：「我們知道祢是從神那裡來的教師，因為如果沒有神同在，祢所行的這些神蹟，就沒有人能行。」(第二節) 他持著這種觀點而且開始感覺到自己屬靈的貧乏，他有意無意之間對於神所應許的那位基督，似乎開始有所察覺並且渴慕。尼哥底母心中能夠確認耶穌乃是從神那裡來的，在他所處的社交圈裡已經是很了不起的一步了。從耶穌所行的這些神蹟他也歸結出神必然與耶穌同在，而這種神的同在正是他所缺乏並且尋求的。當約翰衛斯理認識到遵行律法和行善事所得的義是絕對不足夠的，他就起來追尋神的義。因為以賽亞說：「我們眾人都像不潔淨的人，我們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我們眾人都像葉子枯乾，我們的罪孽好像風一般把我們吹去。」(賽六十四 6)；照樣，尼哥底母也來到耶穌面前，要尋找他所缺少的。保羅在羅馬書中清楚解釋，有一種心中的內証是每個基督徒都必須有的：

「因為蒙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你們接受的，不是奴僕的靈，使你們仍舊懼怕；你們接受的，是使人成為嗣子的靈，使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親自和我們的靈一同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既然是兒女，就是後嗣；是神的後嗣，也和基督一同作後嗣。我們既然和祂一同受苦，就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4-17)

在你人生旅途的終點，當你來到基督面前，而祂問你說：「我為甚麼要接納你進入我的國？」你該如何作答？你是否有聖靈和心中的內証一同證明你是神的孩子？而且證明祂已經完全赦免了你的罪？

作為一個猶太人的官長，一個教師和一個法利賽人，尼哥底母所擁有的義是所有以色列人都稱羨的，然而他發現其中有缺欠之處。他絕對不夠好！耶穌教導單單遵行一系列的善工是不夠的：

「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勝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就必不能進天國。」(太五 20) 你可記得，尼哥底母既是經學家，也是法利賽人。

耶穌回答的是尼哥底母尚未說出口的一個問題，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被譯作「重」生的那個希臘字是「*anōthen*」，這個希臘字可以有兩

種意思：一種是「再一次」，因此意表第二次生或重生；另一種是「從上頭」，因此意表從上頭生，或這只能是出於神在我們心靈中的工作。耶穌這樣的回答肯定會叫尼哥底母吃驚的，因為猶太人(包含尼哥底母)向來認為，他們既然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又遵行律法，當然就全都能進入神的國了。另外猶太人還有一個自覺理所當然的想法，富人乃是蒙神祝福的，因此富人進神的國應該不難。尼哥底母這個人其實是滿富有的，聖經記載：耶穌死了以後，有一個亞利馬太人約瑟來求彼拉多，要領耶穌的身體；他因為怕猶太人，就暗暗地作耶穌的門徒。彼拉多批准了，他便把耶穌的身體領去。從前夜間來見耶穌的尼哥底母也來了，帶著沒藥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約有三十二公斤。他們領取了耶穌的身體，照著猶太人葬禮的規例，用細麻布和香料把祂裹好。(約十九 38-40) 這麼多的香料，價格非比尋常，表明他是夠富有的。如今耶穌的回答似乎讓他十拿九穩的一件事，變得完全不再有把握了；你想他不會感到吃驚嗎？

有一次耶穌告訴門徒，說：「富有的人要進神的國，是多麼難哪！」門徒都希奇祂的話。耶穌又對他們說：「孩子們哪，倚靠錢財的人要進神的國，是多麼困難！駱駝穿過針眼，比有錢的人進神的國還容易呢！」門徒就更加驚奇，彼此說：「這樣，誰可以得救呢？」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不能，在神卻不然，因為在神凡事都能。」(可十 23-27)

唯獨神能夠打開一條新路，叫人得以重生，這樣人就可以進入神的國；因此我們最好認真聽清楚耶穌在這段經文中所講的話。由於這真理太重要了，所以耶穌一口氣強調了三次，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第 3, 5, 11 節)對於一向不熟悉屬靈事物的人，要瞭解這裡所說在靈裡得到重生的觀念確實不容易。尼哥底母的回應和我們許多人曾經有過的回應沒有甚麼兩樣，因為大家只能從自然的層面來思考，說：「人老了，怎能重生呢？難道他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

事實上耶穌是告訴尼哥底母，除非神賜給人屬靈的生命，人根本就不可能「見(察覺)」神的國。為了讓尼哥底母、還有我們今日這些人能夠明白，耶穌進一步解釋：「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第 5, 6 節)祂不是說某些人不重生，就不能進神的國。祂是說沒有一人能進神的國，除非一個人的生命中發生了底下這兩件事：1. 從水而生， 2. 從聖靈而生。聖經教導我們人乃是由靈、魂和身體這三部分所組成。(帖前五 23) 人的魂所代表的就是人的思想、意志和情感；然而人的靈讓我們可以與神聯繫起來。亞當在伊甸園裡已經被提醒：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都可以吃；只是那知善惡樹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時候，你必要死。(創二 17) 他吃了禁果之後，身體仍一直活到 930 歲的時候才死了。(創五 5) 只不過他可以用來與神聯繫的靈，在他吃禁果之後就死了。耶穌來到這世上的使命，就是重新恢復人與神之間的聯繫，所以祂說：「我來了，是要使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 保羅也同樣說：「你們因著自己的過犯和罪惡，原是死的。…」(弗二 1-5) 當一個人來到耶穌面前，接受祂為救主和生命的主，照著神的應許，這個人就被重生了。(約一 12) 基督的生命就在他裡面創造了一個新的靈，這也就是大衛向神的呼求：「看哪

！祢喜愛的是內心的誠實；在我內心的隱密處，祢使我得智慧。求祢用牛膝草潔淨我，我就乾淨；求祢洗淨我，我就比雪更白。求祢使我聽見歡喜和快樂的聲音，使祢所壓傷的骨頭可以歡呼。求祢掩面不看我的罪惡，求祢塗抹我的一切罪孽。神啊！求祢為我造一顆清潔的心，求祢使我裡面重新有堅定(正直)的靈。」(詩五十一 6-10) 聖經又說：「如果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經過去，你看，都變成新的了！」(林後五 17) 我們心中神殿裡的幔子既已揭開，「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的是要領受憐憫，得到恩惠，作為及時的幫助。」(來四 16)

### 當耶穌說我們必須「從水而生」時，祂指的意思可能是甚麼？

至少可能有四方面的意思：

**第一**，水可以指身體的誕生。在前面那九個月裡我們其實是活在母親子宮裡面胎包的羊水當中。主張這種說法的人相信，耶穌要我們明白人不僅需要身體的誕生，同時也需要靈性的誕生。

**第二**，水象徵神的道。聖經說：基督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作榮耀的教會歸給自己，甚麼污點皺紋等也沒有，而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 26-27) 祂又說：「**現在你們因著我對你們所講的道，已經乾淨了。**」(約十五 3) 在這種解釋中特別強調，水象徵神的道潔淨我們行為的能力，正如聖經所說：少年人用甚麼潔淨自己的行為呢？就是要遵守祢的話。(詩 119：9)

**第三**，水象徵當人轉向基督時，聖靈在人的生命中那種潔淨和更新的能力。正如聖經所說：然而，到了神我們的救主顯明祂的恩慈和憐愛的時候，祂就救了我們，並不是由於我們所行的義，而是照著祂的憐憫，**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聖靈就是神藉著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豐富富澆灌在我們身上的，使我們既然因著祂的恩典得稱為義，就可以憑著永生的盼望成為後嗣。(多三 4-7)

**第四**，水所代表的就是悔改。在尼哥底母會見耶穌的時候施洗的約翰仍然活著，傳講悔改的洗禮使罪得赦。(可一 4；徒十九 4) 整個人浸入水中，乃是一種方式向世界宣告他已經改變心意了(這是悔改的真正意義)，從今以後要向以往的自我死，向世界死，並且等候著基督的聖靈來到。在今日這個世代，人們不喜歡講悔改，而只強調對耶穌基督的信心。然而我們應該謹記，悔改這個字聖經裡使用了 75 次；耶穌是如此說的：「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其他的加利利人更有罪，才這樣受害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你們若不悔改，都要這樣滅亡**。你們以為從前西羅亞樓倒塌的時候，壓死的那十八個人，比一切在耶路撒冷的居民更有罪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你們若不悔改，也都要這樣滅亡**。」(路十三 2-5)

總括起來我們可以如此說：要留意操練從所有的罪中真正悔改過來；要懇求聖靈潔淨並更新我們，叫我們恨惡自己性格和思想、意志、情感中的一切污點。當

我們真正悔改了所有已知的罪，就不至於樂意去作任何神不喜悅的事。這樣，真正的重生乃是一種屬靈的覺醒，或者靈的新造和誕生，乃是神將祂永遠的生命賜給我們，是藉著祂的道和祂的靈，而不是透過我們的義行或者善工。

一個人如何知道自己已經從水和聖靈生了？你認為呢？這樣的人在他的生命中應該有甚麼證據可以彰顯出來？

上面這個問題非常重要，因為這世上最悲哀的事莫過於一個人，自以為他已經有了永生，卻在他死後才發現，他是要被拋進永遠的黑暗當中的。所以讓我們花點時間來查驗一下，一個已經重生的人，會有哪些可能看得見的證據在他的生命中彰顯出來：

**第一，你真正相信福音嗎？**這裡指的並非僅限於知識層面對於福音真理的認知和同意，而是一種由衷的深信，使你得以在日常生活中就表現出那種敬虔的價值觀。你的生活必然會顯明你真的相信與否。耶穌說：「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荊棘裡怎能摘到葡萄？蒺藜裡怎能摘到無花果呢？照樣，好樹結好果子，壞樹結壞果子；好樹不能結壞果子，壞樹也不能結好果子。」(太七 16-18) 聖經記載：肉體所行的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淫亂、污穢、邪蕩、拜偶像、行邪術、仇恨、爭競、忌恨、忿怒、自私、分黨、結派、嫉妒、醉酒、荒宴，和類似的事。我從前早就告訴過你們，現在又事先告訴你們：行這些事的人，必定不能承受神的國。但聖靈的果子是仁愛、喜樂、平安、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是沒有律法禁止的。(加五 19-23) 因此你的生命中所結出聖靈的果子，一定會愈來愈明顯。

**第二，對於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你而死，你心中是否時常向祂湧流著感恩和愛？**

**第三，你心中是否渴慕認識並遵行神的話語？**聖經說明：然而凡是遵守祂的道的，祂愛神的心就的確在祂裡面完全了。這樣，我們就知道我們是在神裡面了。(約壹二 5)

**第四，你是否期待主耶穌基督再來？**聖經說明：親愛的，現在我們是神的兒女，將來怎樣，還沒有顯明；然而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我們必要看見祂本來是怎樣的。凡對祂存著這盼望的，就潔淨自己，像祂一樣的潔淨。(約壹三 2-3)

**第五，當你犯罪或者跌倒的時候，你是否對自己生氣並且感到失望？**如果你已經邀請耶穌基督在你心中坐在寶座上，並且在你的一生中掌權，聖靈會叫你為著所犯的罪，自己責備自己。

第六，你是否愛那些愛神的人？你喜歡和其他的基督徒在一起共享時光嗎？聖經說明：我們因為愛弟兄，就知道我們已經出死入生了；不愛弟兄的，仍然住在死中。(約壹三 14)

第七，你意識到聖靈正在你的生命中工作嗎？聖經說明：神把祂的靈賜給我們，我們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祂也住在我們裡面。(約壹四 13)

## 我自己心靈中的不滿足

在一段五年的屬靈探索時期，我訪問過五大洲的許多不同國家；之後，我才終於找到了基督。我曾有過一次死亡邊緣的經歷，讓我警覺到死亡並非生命的終結，而只不過是跨越了一道門檻。當我盤旋於生死之間的時候，我開始向一位自己根本不認識甚至也不相信的神哭求。我一向認為人死了就是死了，然而我向這位自己不認識的神說：「如果祢讓我繼續活下去，我就要把自己的一生奉獻給祢；祢要我作甚麼，我就作甚麼。」從那時候起，我自覺有一雙看不見的手一直引領著我——那時我對神一無認識！從來沒有人向我傳過福音，因此我就從印度教和佛教這類的宗教開始探索，既然得不到滿足，我接著就研究起哲學以及一些奇奇怪怪幾近邪教的東西。

在我窮究了這一切似乎毫無結果的探索之後，卻找到了 Hal Lindsey 那本《從前那偉大的地球》《The Late Great Planet Earth》。讀完後讓我大開眼界，明白了神並沒有任令我們自行其是，祂正在這世界工作著。我讀到祂對我個人的愛而感觸頗深，幾個星期後我就搭乘飛機前往美國，目的是要更多認識基督。奇妙的是神安排坐在我身旁的就是一位基督徒。他邀請我坐他預備租的車子，一起前往參加一個在維吉尼亞州、李奇蒙市附近舉辦的基督徒夏令營，特別研究聖經的預言。然而過海關的時候我們意外地分散了，因為我的護照上顯示我到過許多國家，因此被帶開作些額外的盤查。由於相信這個夏令營是神要我去的，所以出了海關後我隨即搭灰狗巴士前往李奇蒙。兩天後我到公車站買好車票以便前往夏令營的營地。讓我大喜過望的是，竟然在排隊等候上車的人當中我見到了那位我唯一認識的美國人，飛機上的那個朋友！他說為了省錢而決定在李奇蒙還掉租來的車子，換成搭公車去參加夏令營。這樣，在公車上他有機會把福音的最基要真理向我清楚講明了。在那夏令營中我接受了耶穌基督，而且還同時領受了聖靈的充滿。當我邀請基督住到我心裡時，我覺得有一個很沉重的東西就從我身上被挪走了，我也確實知道自己已經重生了。我永遠不會忘記這次的經歷。我好快樂，我覺得神好愛我，而且我心中充滿了對別人的愛，這是從來未曾有過的感覺。那時我心中開始愛神的話語、愛其他的基督徒，而且渴望讓所有人都知道神也愛他們。這樣，我的心靈有了滿足。

請與別人分享你對基督的經歷，若可能也把自己的經歷寫下來，好成為別人的祝福。如果你還在追尋祂，告訴小組裡的人，並且請他們現在就為你禱告。

顯然尼哥底母在這次與耶穌的談話之後就信主了，他後來還和他的朋友亞利馬太人約瑟一起為耶穌安葬。「這些事以後，有亞利馬太人約瑟——他是耶穌的門徒，卻因怕猶太人而隱密地做門徒——他求彼拉多讓他把耶穌的身體取去。彼拉多准許了，他就來，把耶穌的身體取去。又有尼哥底母，就是先前夜里去見耶穌的，也來了，帶著沒藥和沉香的混合品、約有一百磅（希臘文作：『立得拉』，等于羅馬磅『立伯拉』，約等于三二七．四五克蘭姆）。他們領了耶穌的身體，就用細麻布加上香料綁好，照猶太人豫備安葬的規矩辦。在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有個園子，園子里有座新的墳墓，里面沒有人安放過。就在那里，為了猶太人之豫備日的緣故，因那墳墓相近，他們就把耶穌安放了。」(約十九 38-42)

請問你的情形如何？你心中已經有了確據，就是那種聖靈的內証，知道自己已經重生了，乃是屬於神的兒女嗎？或者你仍然像約翰衛斯理和尼哥底母那樣，知道自己的生命一定還少了些甚麼？若然，耶穌所說「你們必須重生」這句話，豈不是向你說的嗎？你只需為自己的罪悔改，邀請基督住到你心中作王掌權，神就會把祂所應許的永生賜給你。請跟我同心禱告：

禱告：父神，我來到祢面前，相信祢愛我而且在我的生命中有個計劃。謝謝祢如此地愛我，差遣祢的獨生子到世上來，承擔我犯罪所該受的刑罰。這罪長久以來讓我無法享受祢的同在。我現在願意為自己的罪悔改，並且邀請耶穌基督住到我心中作王掌權，從此以後，我一生要為祢而活。父神，謝謝祢將永生白白地賜給我。阿們。

Pastor Keith Thomas,  
Website: [www.groupbiblestudy.com](http://www.groupbiblestudy.com)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mailto:keiththomas7@gmail.com)

底下我們加了一個附錄，你是否也能寫出你自己的重生見證？

附件：

## 《我信主重生的見證》

蕭欣忠

家父母年輕時在日本留學、信主，而成為第一代的基督徒；他們曾經為了堅守自己的信仰而付出極大的代價，甚至被逐出家門並剝奪承繼豐厚家產的權利，他們卻處之淡然。從小我就深知他們所信的神是一位永活的真神、慈愛的救主，並且樂意向人說話。小時候我的家是在一座校園中的林蔭深處，可以說是在鳥語花香的環境中長大，因此信耶穌、遵行神的道，好像是我生命中理所當然的事。我品學兼優，大家都知道我是基督徒，自己也認為是個不以福音為恥的好基督徒。我後來發現自己其實只能算是溫室裡長大的基督徒，因為當我遠離父母的蔭庇，前往台北讀大學時，面對科學主義、進化論、人本主義思想的衝擊，我開始不太喜歡、甚至避免讀聖經。主要原因是我沒有預備好如何破解他們的論點，因此聖經中的創造論、神蹟奇事、童女生子、甚至主耶穌本身的死而復活，以及各種超然的屬靈恩賜都變得極具爭議性。我不僅無力反駁他們的論點，反倒自己陷入懷疑的深淵。我照樣是品學兼優的好學生，號稱是基督徒，但是心裡卻開始懷疑：自己真是基督徒嗎？有件事別人不見得知道，但自己心知肚明：我無法再坦然地背誦使徒信經並說阿們。

我喜歡到美國宣教士所辦的「友誼之家」學生團契，甚至被選為靈修幹事，輔導人讀聖經。大家看我帶領查經頭頭是道，好像很屬靈的樣子，其實那只不過是在知識的層面，心裡並不真的相信。1966年六月下旬，我決定參加「友誼之家」在日月潭舉辦的夏令會，我知道自己生命中缺少一件最重要的事——我必須重生，親身面對神並經歷祂復活的大能。有人說神沒有孫子，我想這句話不無道理。我向神說：在夏令會期間我願意認真追求，只望祂施憐憫，除去我心中各樣的疑惑、驕傲，讓我能真正相信祂。

是最後一個晚上了，我依然故我，沒有甚麼事發生。就寢前七、八個室友跪在榻榻米上圍成一圈禱告，心裡想提醒神，時間不多了，我心裡的障礙仍然無法突破；有種衝動想把心中一切的掙扎公開告訴室友們，可是話到口邊卻又吞回去。要是大家知道我只是個掛名的基督徒，那以後就無法在團契呆下去了。後來跟神有個約定：如果這種想告白的衝動確實是祂要我作的，求祂給我一個明確的信號，我就願意順服。就寢前的禱告走過一輪後，室長突然指定我作結束禱告；我將這事當作是神給我的信號而開口禱告，並將心中的掙扎坦然說出來。沒想到最令我感動的是，室友們不僅沒有嘲笑我，反倒犧牲睡覺的時間，特別再為我禱告一輪。就是在這樣充滿愛、而且熱切為我哀求神憐憫的氣氛中，我突然感受到神威嚴的臨在充滿整個房間。我哭了，向祂承認自己的罪；在我的印象中，當時覺得最大的罪就是那種不信的惡心。我儘情地哭了，好像見到久別的父母親，享受祂溫柔慈祥的撫慰。之後，我發現不只我哭了，室友們也都哭了，一起沐浴在神榮耀的臨在與喜樂中，並接受他們誠摯的擁抱與祝賀。我知道自己重生了，這是神所成就超然的作為。那天夜裡我獨自下到潭邊，謝謝神，並告訴祂：既然確知自己屬於祂，我願意將自己的一生奉獻給祂。這是 1966 年六月三十日，也是我屬靈的生日。